

三门峡市陕州区民政局文件

三陕民（2024）18号

三门峡市陕州区民政局 关于印发《在全区开展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 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方案》的 通知

各乡镇（街道），局机关有关科室：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按照省、市、区有关文件会议精神，从2024年4月至10月，在全区开展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市、区纪委监委有关要求，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集中时间、集中精力、集中力量，开展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坚决遏制高额彩礼、大操大办、薄养厚葬、人情攀比、封建迷信等行为，积极倡树文明婚丧礼俗新风，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

有保障、更可持续。

二、整治内容

聚焦高额彩礼、大操大办，对宣扬低俗婚恋观，索要、炫耀高价彩礼，媒婆、婚介等怂恿抬高彩礼金额，彩礼金额过高，婚丧喜庆举办宴席时间过长、规模过大，盲目攀比追求档次，造成严重浪费等问题进行排查整治。聚焦薄养厚葬、封建迷信，对不履行孝道义务，丧事时间过长、花费过大，婚丧事宜中宣扬封建迷信思想和开展低俗活动，配阴婚、修建“活人墓”、家族墓，去世后不按规定火化，收送礼品礼金、弄虚作假办理火化证明，散埋乱葬、骨灰装棺再葬，殡葬管理和惠民殡葬政策不落实，火化率低，公益性公墓未按规定建成等问题进行排查整治。聚焦人情攀比，对人情礼金名目繁多、数额过高，甚至为了敛财举办“无事酒”，群众“人情债”负担沉重等问题进行排查整治。

三、工作措施

（一）迅速动员部署（4月25日前）。制定印发陕州区开展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方案，细化任务、明确措施，压实责任。

（二）全面排查摸底（4月30日前）。殡葬执法队通过查阅殡仪馆火化档案、走访服务对象、梳理审计巡视反馈问题等方式，认真摸排收送礼品礼金、弄虚作假办理火化证明以及火化和惠民殡葬政策不落实、公益性公墓未按规定建成等问题。乡镇（街道）自查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情况，发动村级力量，对今年以来操办婚丧事宜的家庭逐一进行走访摸排，填报摸排问题清单（见附件），由乡镇（街道）主管领导签字确认后，汇总上报。

（三）建立问题线索台账（5月15日前）。各乡镇（街道办

事处)要对排查出的问题线索建立台账,明确责任主体、整改时限和整改措施,并汇总上报。问题线索台账实行动态管理,及时更新,于每月20日前报送至区民政局殡葬执法大队(211室)。

(四)开展集中整治(5月15日至9月30日)。一是针对高额彩礼、大操大办问题。加强婚姻登记场所文化建设,充分利用婚姻登记机关平台,围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候登大厅、登记区、辅导室、颁证大厅张贴和免费发放体现婚姻文化的宣传资料;持续推进婚姻登记“跨省通办”国家级试点工作,让群众享受更加快捷、便利的婚姻登记服务;推进婚姻家庭辅导室建设,开展婚姻家庭辅导服务,为群众提供各阶段、多层次、全方位、专业化、人性化的婚姻家庭辅导,帮助当事人掌握婚后心理调适、相处方式等方面家庭生活的常识技巧,提高群众的婚姻质量;积极培育文明、简约、适度的婚俗文化,倡导体现优秀传统文化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时代特色的传统婚礼、集体婚礼、纪念婚礼、主题婚礼、旅游婚礼等活动,自觉抵制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等不良风气;严格落实《民法典》离婚冷静期规定,科学开展婚姻冷静期婚姻危机干预,帮助当事人化解矛盾纠纷,促进家庭和谐。二是针对薄养厚葬、封建迷信问题。大力宣传殡葬管理政策,全面落实殡葬管理和惠民殡葬政策,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引导群众自觉树立文明殡葬新风;持续加大公益性公墓建设,从源头上推动散埋乱葬、“活人墓”等问题治理,从根本上解决群众“逝有所安”问题。三是针对人情攀比问题。发现党员、干部存在此类问题,及时向区纪委监委移交问题线索;全区党员、干部要带头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婚丧礼俗新风,自觉抵制人情攀比等问题,发现违规违纪问题的,依法从严处置。

（五）健全制度机制（10月1日至10日）。坚持标本兼治，加强案例剖析，聚焦排查整治过程中发现的典型共性问题，从制度机制层面查找原因、研究对策、优化完善政策措施，把实践中行之有效的做法制度化、规范化，形成常态化治理机制。同时，要结合乡村建设行动和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配合农业农村部门、宣传部门深入评估乡风、民风变化情况，推动群众自我管理、自觉践行移风易俗的长效机制基本形成。

（六）系统梳理总结（10月11日至10月31日）。对集中整治工作的整体情况、存在问题、典型经验等进行全面总结，尤其是要深入挖掘一批好做法，推动互学互鉴，常态长效解决全区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要结合党纪学习教育，深化以案促改、促治，以身边事教育警示身边人，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宗旨意识，强化纪律观念，积极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切实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就在身边、新风正气就在身边。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民政局成立以党组书记、局长宋建伟任组长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研究整治工作的重大问题和重要工作，督促指导各乡镇（街道）工作开展情况。

（二）注重上下联动。各乡镇（街道）要结合实际，细化工作措施，提升集中整治的针对性、科学性和实效性。对整治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要及时向区民政局请示报告，对上级有关政策要求要不折不扣落实，不得拖延不办，不得走形式、搞变通。

（三）建立工作机制。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每月专题研究

一次集中整治工作，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对各乡镇（街道）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汇总、通报。对发现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及时向区纪委监委报告，由区纪委监委依纪依规处置。

（四）强化宣传引导。各乡镇（街道）要加强正面宣传引导，密切关注相关网络舆情，注重把握政策，及时发现、有效制止恶意炒作、哗众取宠、“低级红”、“高级黑”等不良行为。

（六）加强督导检查。区民政局集中整治领导小组综合运用明察暗访、随机抽查等方式，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对集中整治工作开展督导检查，对问题集中、反映突出的地方有针对性地进行监督指导。



附件：1. 区民政局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摸排清单

3. 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摸排清单

三门峡市陕州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4年4月25日印发

附件 1

区民政局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 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宋建伟 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潘 虎 区慈善总会会长

刘 丹 民政事务中心副主任

成 员：王慧霞 办公室主任

于艳玲 婚姻登记处主任

刘文争 殡葬执法队队长

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殡葬执法队办公室，刘文争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集中整治具体工作。

附件 2

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摸排清单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主管领导 (签字):

填报时间:

类别 单位	是否存在彩礼金额过高, 婚丧喜庆举办宴席时间过长、规模过大, 盲目攀比追求档次, 造成严重浪费等问题	是否存在婚丧事宜中宣扬封建迷信思想和开展低俗活动, 配阴婚、修建“活人墓”、家族墓、去世后不按规定火化的问题	是否存在散埋乱葬、骨灰装棺再葬, 殡葬管理和惠民殡葬政策不落实, 火化率低的问题	是否存在公益性公墓未按规定建成的问题	是否存在人情攀比, 人情礼金名目繁多、数额过高, 为了敛财举办“无事酒”, 群众“人情债”负担沉重的问题	备注

附件 3

婚姻殡葬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摸排清单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员:			主管领导(签字):			填报时间:	
类别	序号	问题类别	被反映对象	被反映人 单位及职务	被反映人 政治面貌	线索受理 时间	反映的主要问题(简要梳理, 须包含时间、地点、人物、行 为等要素)		
单位	1								
	2								
	...								

说明: 问题类别分为“婚姻”、“殡葬”两类